

新加坡 - GAC 会议

2015 年 2 月 7 日（星期六） - 14:00 - 18:00

ICANN - 新加坡，新加坡市

TOM DALE:

GAC 将与 GNSO 和 ccNSO 召开会议。这些会议都非常重要，并不仅仅只是交换信息。有很多重要的问题需要考虑。并且，如果 GAC 希望与 GNSO 一起制定有关提前报警机制，以及有关 GAC 如何通过 GNSO 与 ccNSO 的相关策略流程提前发现问题的决策，那么问题就在于解释框架工作组对于 ccTLD 的管理。

今天晚些时候，我们将就“通用顶级域名”的保护展开讨论，重点讨论接下来的工作步骤并就这一系列问题得出结论，众所周知，GAC 已经就这个问题进行了很长时间的讨论。

我们将对 GAC 运作系统的审查进行一次简短的讨论，继续探讨 GAC 按要求于洛杉矶开始的工作情况。最后 - 这次公报流程与以往也将略有不同。我们将尝试开展渐进式的公报起草流程。我们将于明天准备第一份草稿大纲；周二提供第二份更详细的草稿。我们将于周三午餐前启动起草会议。

另外还有一些改变，Thomas 稍后将作解释，我们尽可能不把所有公报起草工作和与之相关的问题都留到周三下午来解决。当然这都只是我们的期望。

谢谢 Thomas。

SCHNEIDER 主席：

感谢您，Tom！

对 Tom 刚刚的发言有任何问题吗？

也许对于我们提议的有关公报起草流程的更改有一个事项需要解释一下。

我们收到其他成员的意见，建议我们应尝试尽早完成公报文本，避免把工作都挤到周三下午来完成，甚至晚上还要加班。

因此，我们尝试在每一个议程项目完成后，明确由某个人提供有关特定议程项目的草稿文本。我们将收集这些草稿。

我们也将邀请其他人，因此所有人都可以自愿向我们提供有关议程项目的文本。我们希望能够在周一早晨收集草稿文本，以便于周一晚与各位分享。包括有关届时尚未讨论的问题的文本，这些问题根据计划将于周二进行讨论。这是我们将检视的新内容，我们将观察其效果，了解这样做是否有用，是否能够帮助我们提高效率。但这也并非是全新的做法。在联合国和其他讨论会上，也有在辩论前收集文本的先例。因此我们也将尝试这样做，看看是否有效，周四我们将收集有关各位对于这种方式有效与否以及是否应该继续的反馈意见。但我们认为，应该试一试，以提高公报起草的效率。这就是我们建议此次大会要推行的做法。

这将涉及所有人，收集所有人的意见，仅限支持我们就此开展工作的文本建议，别无其他。因此，所有人都始终有机会早些时候再提供文本意见，截止时间仍然是周三，届时我们将完成公报。但我们希望尽可能提前完成大部分细节工作，因此，才有了这个构想。



顺便感谢各位的支持，感谢各位现在和之前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只能说，我将尽我所能。我希望这样就足够了。当然这并不仅仅只关乎我自己。我在这里并非孤军奋战。总而言之，我们是一个团队，我们必须作为一个整体，其中包括 GAC 和在座或远程参与的每个人，以及不在座但稍后将参与到我们中来的所有人。

所以，非常感谢。

有一条来自工作组的很简短的更新消息。众所周知，GAC 有多个工作组致力于各种特定的项目。其中某些工作组将拥有其自己的议程项目，我们将不会就这些问题进行详细讨论。仅仅只是强调一下每个工作组的负责人或带头人，以便您了解这些工作组的存在及其负责人是谁 - 即如果要参与工作组或者对于工作组的工作有疑问时，应与哪个人取得联系。尤其是对于那些自己无法跟踪议程进展的个人。首先是有关工作方法的工作组，负责人为 Gema。

GEMA CAMPILLOS:

对，没错。对于首次参加此会议的成员，GAC 工作方法工作组是在 2013 年 7 月的迪拜大会后成立的，其任务是审核 GAC 的工作方法并尝试改进这些方法，精简流程，以便所有 GAC 成员都能够更积极地参与其中。同时更加高效地提出建议，提高我们工作的透明度，改进和升级我们与 ICANN 社区内其他成员之间的关系。

我们发表了多份论文，并在后续会议中对这些论文进行了讨论，直至 2014 年 6 月的伦敦会议，期间 GAC 就其中许多建议达成了一致，现在就等着如何去正式落实这些建议。但事实上，自去年伦敦大会以来，其中许多建议已经在我们当前的实践工作中得到了实施。



此后，GAC 工作方法工作组的工作量有所减少。某种形式上，此工作组正处于休眠状态，但是它可以复活，可以接受新的任务。如果我们能够就进一步审核 GAC 运作原则的方法达成一致，那么就可以考虑如何复活该工作组。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Gema。我们还有另一个有关地理名称的工作组，由来自阿根廷的 Olga Cavalli 领导，他还没有到场，应该快到了。我将不作详细说明。将由该工作组主导开展一次讨论。这次讨论将在周三而不是周二进行。星期三。再次强调，是议程项 21。

然后，还有另一个工作组，政府合作和 IGO 合作工作组，由我的同事，来自黎巴嫩的 Imad Hoballah 负责，很遗憾，他没能参加本次会议。

我们将召开一次会议，包括有关 ATRT2 的会议，以及 ATRT2 建议实施的会议。如果没记错的话，应该是在明天下午。对。

还有一个提名委员会工作组，同样由 Olga Cavalli 负责。本项目晚些时候也将针对此工作组召开会议。另有发展中国家或地区工作组，由 Tracy 负责。请简单介绍一下这个工作组的工作。

TRACY HACKSHAW：

好的。这个工作组主要负责发展中经济体的申请人支持以及其他新通用顶级域名项目的一些问题。各位也许已经听说了，ICANN 希望新的通用顶级域名项目能够尽快实施，围绕先前项目的申请人支持



项目是否充分以及在这一轮项目中将开展哪些行动已经进行了很多讨论。

此外，正如各位在幻灯片上看到的，围绕服务匮乏地区的需求或注册商已经进行了一些讨论。目前公开讨论已经完结，GAC 被要求辅助完成意见收集工作。

服务匮乏地区的注册商难以提供足够的定金。定金要求为 50 万美元，已经在讨论改变这项要求。对于这些有兴趣参与进来的注册商，可以联系我或来自阿根廷的 Olga 来协调处理此问题。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 Tracy。

如果访问 GAC 网站，可以看到还有多个其他工作组，例如，GAC-GNSO 早期合作咨询小组。我们将在该项目晚些时候与 GNSO 开会时处理这部分工作。

有一个 FOI 工作组。我们将在今天晚些时候就 ccNSO 工作组的报告对自身角色问题进行讨论。有关各个工作组就介绍到这里。

如果各位没有其他问题要提，我想就此结束本次介绍性全体会议。接下来，我想立即进入首个实质性讨论，即运作原则的审核。

有问题要提吗？好的，有请荷兰代表。



荷兰代表： 我对于程有一个问题。议程是否已经被接受？因为我对于时间段分配有一个问题。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抱歉。我忘了问你是否接受议程。我觉得应该在开始会议时就确认这一点。是的，请继续。

荷兰代表： 我对于上次 GAC 会议和此次会议期间的流程有个问题，是关于第二级别的两个字母代码的问题。

我觉得此代码在议程上并未正式明确，但是由于最近的一些进展以及在您寄出信件后的进展，我认为我们应对此进行一下讨论。我们可能需要点时间来讨论国家或地区代码和第二级域，这是件不同的事。我希望在此时段内也对此进行一下讨论。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实际上，我们在准备会议期间，在领导团队中已经对此进行了讨论，我们认为，考虑到在发出信函后收到的回应和问题，我们需要解决这个问题。可能会真正利用此次会议进行探讨，作为会议的部分内容进行探讨，和/或在其后的咖啡时间内进行探讨。我们也希望通过这样的方式来多分配一些时间讨论这些问题。非常感谢。

对于议程或评论还有什么问题吗？

好的，有请印度尼西亚代表。



印度尼西亚代表：

好的，Tom。如果访问 GAC 网站，可以看到 GAC 活动列表、GAC 活动流等，活动非常多。其中某些是全新的活动，许多 GAC 代表自始至终都在关注着所有会议，因为会议非常密集。但是，某些活动很罕见，甚至某些议程尚未召开过任何会议，未来几个月内也没有安排相关会议。

个人看来，除了 GAC 运作原则等之外，我建议对所有 GAC 活动进行审核，排列需要关注的部分 GAC 活动的优先顺序，而某些 GAC 活动可以从 GAC 网站列表中安全删除，以便我们专注于其他真正感兴趣的的活动或者真正对 GAC 小组重要的活动。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

我简短回答一下这个问题。有关网站上显示哪些内容，我们正在进行整改，以进一步改进和开发该网站。我们将在周四早上就建立新网站时显示哪些内容进行讨论。

对于我们正在进行哪些工作、应该进行哪些工作以及如何排列优先顺序的实质性问题，这个问题非常好，因为我估计包括我自己，大部分人在过去几个月内都在试图关注发生的所有事件，并因此感觉十分疲惫，我们需要意识到，在某种程度上，要关注所有内容是不可能的，至少相当有挑战性。如果有的声明需要与各自国家或地区内的其他部门和其他利益相关方进行讨论时，尤其如此。因此，我们可能不得不在将来设置优先顺序、讨论优先顺序，减少关注的事



项数量。尝试一次将资源集中于较少的事项上，稍后阶段再处理其他问题。

这是我们必须习惯并想方设法解决的状况，因为我们无法继续同时处理所有事务，至少我感觉是这样。我们没有获得足够的反馈。我们重复发出了许多意见征询书，获得的反馈非常少，甚至几乎没有任何反馈，我们并不认为这是由于缺乏兴趣，而是由于许多成员没有足够的资源和能力来完成如此多的工作。

所以感谢您提出这个问题。我认为这是我们必须解决的问题。

Tom 已经提出了一些优先事项，我们认为需要在此次大会期间加以解决。其他事项可能需要延后，这也取决于明天上午有关 IANA 转换和可审计性目标的讨论。

我们尝试将相关的，需要解决的一切问题都放入议程，但是可能无法解决全部问题。让我们看看再说吧。我们将密切关注事态发展，然后将必须根据出现的各种优先事项来调整议程。

非常感谢。

还有关于议程的其他意见吗？没有。好的。谢谢。

这意味着我们将继续进入 GAC 运作原则的审核。请西班牙代表发言，这只是讨论此问题的一个时段。周四将有另一个时段用于讨论，但是根据协定，需要在此次会议期间就某些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以遵循流程并实施，尤其是有关副主席人数和选举流程，同时了解各位的观点，最好能就最亟需的改变达成一致意见。因此，我们必须立即开始讨论。我们无法处理所有问题，但是讨论将持续至周四，因为届时将需要就某些关键问题讨论出结果。



那么，请 Gema 发言。

谢谢。

GEMA CAMPILLOS:

谢谢 Thomas。我需要通过一些幻灯片来引入主题。我不清楚 - 幻灯片正在上传。

各位可能已经看过 ACIG 提供的简报。简报是通过 GAC 邮寄列表分发的，其中列出了不同的小组或者优先事项小组以便开始审核 GAC 运作原则。

正如 Thomas 所强调的，GAC 的优先任务是通过增加副主席人数来提高领导团队的区域多样性。事实上，我们已经在洛杉矶大会上增加了这一人数，委任了第四和第五位选中的候选人。我欢迎他们成为我们的第四和第五位副主席。

对于增加副主席人数以更好地反映 GAC 内区域多样性的意见获得了广泛的支持，在上次洛杉矶 GAC 大会以及数次其他会议上都表达了这一看法。

与此同时，我们通过观察洛杉矶大会期间举办的选举得知，可以利用在线工具显著改进选举过程。思路是建立在线投票流程作为默认流程，以便通过电子方式举行选举，无法在线投票的国家或地区或者成员仍可以通过对应的会议亲自进行投票。

这些就是优先事项第一小组的两个要素。事项的迫切性在于副主席任期仅为一年。这意味着到今年十月至十一月的都柏林会议期间，



我们应选择新的副主席。为了选举副主席，必须遵循运作原则中确立的流程。

选举副主席的提名期限开始于上次大会。即今年于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的大会。但是如果我们选举出五名副主席而不是 GAC 运作原则中规定的三名，那么应在新加坡进行投票，并建立修正案以将此数字从三名增加至五名。如果各位同意更新，请升级我们的选举流程，以实现电子化。

无需在新加坡就修正案权利的细节达成一致，只需就增加副主席人数和采用电子投票的高级别原则达成一致即可。

如果在此制定此决策，那么根据 GAC 运作原则的第 53 条原则，将开始为期 60 天的讨论，以便 GAC 成员就此项建议的细节进行讨论。随后，可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大会期间就此建议进行投票。

根据 GAC 运作原则第 53 条，可以通过多数票决来制定决策。

随后，创建另一个优先事项小组，第二小组。该小组负责处理无争议的行政修正案，这些修正案大部分来自于 GAC 工作方法工作组所提供的建议，这些建议在去年伦敦大会上已经达成一致。它包含各种问题，例如，设置议程、会议记录传阅等例行工作。还包括主席和副主席角色、领导团队的定义，以及针对 GAC 运作原则当前有关秘书处声明的某些改进措施。

它还包括介绍我们的 GAC 工作计划和 GLD 日程安排的构想，并且它可以颠覆按 GAC 运作原则立即召开非公开会议的规则，体现召开公开会议的最新做法，同时增强或突出工作组在起草共识中的角色。



另有其他几项微小修订也属于此优先事项小组的任务，例如，强调 GAC 公报在传递 GAC 建议过程中的角色。当前，GAC 运作原则指定了 GAC 主席的角色，最新做法是将建议主要包含在 GAC 公报中。

第三小组可包含对于 GAC 运作影响重大的更改，而这一权利目前是有争议的。这意味着 GAC 成员之间尚未就此达成一致。

此优先事项小组将包含与 GAC 中偏远经济体的成员资格和投票权相关的问题。

目前，偏远经济体有权成为正式成员并享有投票权。但是某些成员对此长期确立的原则感到不满意，要求对此进行审核。

其次，我们可通过多种方式来改进或修订 GAC 内部的决策制定流程。这是在 GAC 工作方法工作组会议期间讨论过的内容，这在 GAC 运作原则中体现为如果就某一事项无法达成共识并且这阻碍 GAC 发布其建议，那么可以采用投票方式或者其他诸如 IETF 之类的组织所说的大致共识的方式。

其背后的构想是使 GAC 能够履行其角色职责；即传递建议，而不仅仅只是提供各种观点，这正是 GAC 运作原则目前迫切需要的。

但另一个问题存在非常大的争议，在 GAC 内完全无法达成共识。某些成员希望将此问题公开供大家讨论。

领导团队提供的建议是推迟优先事项第二小组和第三小组的工作以便对工作方法工作组展开进一步讨论，我们同意确定时间表或者计划安排，以便尝试就所有这些问题进行讨论。



目前为止就是这些。不知道 Michelle 是否有什么需要补充的 - 我是否遗漏了什么重要内容？你要进行什么补充吗？好的。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 Gema 提供的这份有关我们对于工作改进建议的演示文稿。

我希望现在利用这段时间来听取各位有关优先事项第一小组问题的反馈；例如，选举、副主席数量修订以及选举流程的说明。因为正如我们所提到的，这些问题需要在此次大会期间达成一致，以便进入 60 天评论期，随后在下一次大会期间获得通过，以便在此后的选举中加以实施。

因此请各位分享各自对于文档中建议的将三位副主席增加至五位副主席以及选举流程的文本修订的看法。

谢谢。

巴西代表请发言。

巴西代表：

谢谢 Gema 提供的演示。我也要感谢秘书处收集编纂成此议程报告而表示感谢。

首先，我要说的是，我们对于改变 GAC 副主席人数表示支持；但是，我们仍然认为需要建立明确的流程来实现地理位置和性别方面的均衡。

建议的措辞没有涉及这方面的顾虑，仅仅指出应尽可能实现援引的目标。



因此，我们认为仍然需要开展进一步工作来应对这一特定主题。

这只是初步的建议。我非常乐于继续参与有关该主题的问题。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巴西代表。

接下来请法国代表和美国代表。

首先请法国代表发言。谢谢。

法国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

我非常同意巴西代表的意见。我们对于 GAC 运作原则的审核或建议的审核有三部分建议，首先是一般性的评论。我不记得在洛杉矶曾就重新开放 GAC 运作原则达成一致，但如果这是 GAC 的决策，那么我认为我们要做的是弥补洛杉矶选举期间所发现的缺陷。否则，我不认为审核运作原则有任何实际用途。问题就在于此，因为在我们看来，此建议中至少有两个主要缺陷没有得到处理。首先是，也就是我的第二个论点，必须赞成运作原则第 21 条的实施。我们如何确保 GAC 董事会实际反映出成员的多样性。

众所周知，法国一直倡导增加 GAC 董事会成员人数，但是我希望明确的是，我们从来都不认为重新开放运作原则是建立多样化的 GAC 董事会所必需的。当前运作原则允许 GAC 根据需要指定其他官员，已经增加了 GAC 董事会的人数和多样性。这就是运作原则第 23



条。这也正是我们在洛杉矶所做的。我们通过指定其他官员来最终设法满足全体成员的多样性条件。

现在，对于修订运作原则第 21 条的建议，我想问 GAC，是否曾考虑到实施的问题。修订是否有助于确保 GAC 董事会真正反映出成员的多样性，目前距离这一目标还有一定的差距。

如果增加副主席人数并指定新的性别或语言多样性条件也应在考虑之列，除原有的地理位置和发展状况之外，我还想问，将指定多少官员以确保将来满足所有 GAC 成员条件。七个？八个？十个？

事实上，新运作原则第 21 条的问题在于它完全忽略了我们必须参考运作原则 23 才能解决实施方面的问题。事实证明，其可实施性可能还不及当前内容。

但还有另一个缺陷需要我们解决，也就是我的第三项，也是最后一项论点，即严格的共识规则使任一 GAC 成员都能够对洛杉矶选举的流程和结果发出质疑。在我们看来，这是更严重的问题，因为这让我们怀疑进一步调整 GAC 选举的运作原则是否真的有用。

我们现在都必须意识到，只要 GAC 内部决策制定的运作原则无可争议，那么无论如何进一步调整选举运作原则，都始终受到严格共识要求的限制，

现实地说，无论选举运作原则如何论述多样性、副主席人数或选举流程，任一 GAC 成员始终能够提出自己的多样性条件以说服其他人改变选举结果。

总之，我们不能对部分修改运作原则而感到满足，因为如果修改被证明在洛杉矶选举之后难以得到实施，那么它只不过是发布良好意



愿的声明而已。为解决实施问题，我们认为根据洛杉矶的经验，并不要求优先审核 GAC 选举运作原则第 21 条，但需要审核 GAC 决策制定流程的运作原则。

因此，我们支持大致共识的实施。这是广受认可的方法。但我们也乐于接受有助于解决上述两大缺陷的任何解决方案。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法国代表。请美国代表。

美国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谢谢来自巴西和法国的同事之前提供的建议。我觉得这些建议很有帮助。这是对我们今天想要提出的一些要点的补充。另一方面，我们非常乐于支持将正式副主席人数从三名增加至五名，从而真正把握当前现状。通过将泰国和土耳其代表增加为官员，实际上就是将副主席人数从三名增加至五名。所以我认为这完全不是一件坏事。

但对于如何实现，我对于来自西班牙的副主席投入时间和精力来将各种任务细分为各个任务组深表感激，这样明确了我们处理任务的先后顺序。我认为应该对法国代表提出的要点做出回应，回想起 GAC 历史上有数次由于运作原则语言的不明确，我们曾一致同意对运作原则应加以整体性修改。其中有诸多模棱两可的内容。坦率来说，我认为 GAC 内可能有足够的律师可以理清头绪 - 只需不足一天的工作。



这是一份难以理解的文档。我觉得可能我们需要略微放慢脚步。我们需要真正地采取全面的方法，尝试处理运作原则的修订，而不是对某些条款进行零碎的微调。事实上，我们曾一致同意这样做。我相信当时是在 2012 年 6 月。当时建立了一个工作组来执行这项任务。

我本想用“很遗憾”这个词，但不应这么说。但由于实际的工作压力，我们作为 GAC 的注意力已转向新通用顶级域名项目。在多伦多大会上，我们不得不澄清 GAC 早期预警的某些细节。因此，不可避免地，整体修订被束之高阁。但我不认为这意味着我们需要在此次大会上对某一种断章取义的方法达成一致意见。事实上，按我们的观点，如果要讨论变更副主席人数以便在今年年末举行选举，那么不可避免地会涉及有关谁有权在这些选举中进行投票的成员资格规定。

因此，我们看来，召集选举与成员资格问题直接有关。因此，我不同意西班牙代表提出的第 3 小组议程项，而是建议将其改为第 1 小组议程项，或者建议可能我们需要更多时间来思考西班牙代表建议的对运作原则进行编辑和修订的任务。

我记得工作方法工作组曾经对西班牙代表的文档进行了审核。我觉得不少成员都提交了建议。请原谅我对进展不是完全了解。

但我不知道 GAC 工作组提供了任何共识文档。如果这指的是 ACIG 通报，那么在 ACIG 通报中这表示西班牙代表建议进行的编辑。

因此，我希望能够了解这些建议是否源自工作组文档？是否在工作组内达成了共识？是否达成了 GAC 共识？



如果没有，那么我建议我们可以重新考虑希望如何达成此共识。因为根据美国的观点，如果稍后会议期间这个问题再次被提及，那么我可以再详细说明，我们相信，成员资格的问题以及成员与观察者状态，无论是地区组织、政府间组织，这种状态都会转化为参与选举的权利以及投票权，我相信两者之间具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按我们的观点，两个问题必须一起解决。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请问美国代表还有其他意见吗？或者对于这些意见有没有其他看法？

我知道所有人都同意必须采取一些行动，但对于做什么存在分歧。对于究竟要达成什么目标以及如何达成目标尚未达成共识。

西班牙代表，请问您是否希望回答美国代表有关于这些建议的编辑来自何处以及这些建议与提到的工作组有没有关联或者有怎样的关联的问题？谢谢。

西班牙代表：

是的，谢谢。

这些编辑内容是我本人提出的。尚未经过任何工作组处理。如果经过工作组处理，那么简报不应宣称是我建议的编辑内容。当然工作组确实提供了一些编辑建议。

但是编辑是反映去年伦敦大会上达成一致的 GAC 工作方法工作组的成果。



因此，这只是一种将这些建议转化为 GAC 运作原则文字的方法。当然，这只是公开讨论的建议。最终成果可能与建议内容有所不同。甚至我们可以确定无需审查有关主席或副主席角色的原则。我们无需反映设置议程的时间表或分发时间等。目前只是公开供讨论。以及排列修订优先顺序的其他问题的原因。成员资格不归优先顺序第 1 小组，原因在于 GAC 内部尚未达成一致意见。我们认为，这不仅只是我的印象也是 GAC 领导团队的印象，即增加副主席，暂定为五名副主席，这已获得了广泛支持。因此，这归属优先顺序第 1 小组。

这些问题完全未达成一致意见，原因在于这些问题仍公开接受意见，所以归为第 3 小组。这是我们用于排列优先顺序的条件。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西班牙代表。

有请欧盟代表，然后是丹麦代表。还有英国代表。

欧盟代表：

非常感谢主席。当然我们对于工作组和 Gema 所做的工作以及提供的建议深表感激，我们也了解进行重大改变需要很大的决心，我们想既然选举即将来临，至少在原则中可以实现文字工作的现代化，例如，去除传真。否则，我们将通过传真来发送投票。更新可能至少还包括流程元素，这些可能成为真正的重大改变，至少可以由工作组来完成或者在两次会议期间完成。当然，我们更愿意看到某些



其他说明。但至少我们认为应对这些内容进行修订。我们将其他方面留给其他 GAC 成员，由他们决定愿意做什么。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欧盟代表。实际上，如果我没记错，我认为，或者领导团队认为我们在洛杉矶已经达成了共识，我们希望将副主席人数从三名修改为五名，并且希望理清选举流程，以避免再遇到在洛杉矶及此前遇到的挑战和困难。我记得已经达成了共识决策，我们将就运作原则中其他可能需要修改的问题进行讨论，但我们将尝试就这两个要素达成一致，以便在下次选举之前这两个要素准备就绪并且切实可行。这是我的意见。

但当然，就今年而言，眼下就是这个情况。所有人都有权发表自己的意见。但最后，我认为我们将需要在此次大会上决定是否将修订这两个要素。我们还将制定其他决策。但我们在此次会议上需要作出决定。

谢谢。

接下来请丹麦代表和英国代表。

丹麦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

正如您所言，我们同样认为对于增加副主席人数已经达成了共识。根据我们的观点，我们很愿意今天也能够达成此共识，以便执行后续工作，且下次选举时能够选出五位副主席。

同样重要的是，满足多样性的条件。



但无论发生什么，选举和结果都应该受到重视，即使结果未能在各个细节层面满足总体要求，也不应重新进行。毕竟这正是我们的目标。但我们作为民主化组织，必须尊重结果。

就日常工作而言，我们目前没有重新进行成员资格讨论或就此达成共识的构想。如果就这些问题进行讨论，我认为将无法取得任何进展。因此，我们希望坚定地执行需要开展的任务，遵循我们在洛杉矶会议上达成的共识。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丹麦代表。请英国代表发言

英国代表：

好的。谢谢主席。感谢之前发言的各位同事。

我们似乎进入了略显艰难的境地。在洛杉矶会议上就委任副主席代表各个地区已经达成了共识。因此，委任超过三名副主席是毫无疑问的。

我记得正如美国同事所言，多年前通过协商努力开始对运作原则进行整体性审查。一般而言，作为一项指导性原则，对一系列运作原则进行审核时，这可能是最有效的途径。

否则，可能遇到的风险是修改了一小部分零碎内容，但运作原则中别处无法立即体现出成果。

因此，如果可以，一次性解决一系列原则问题是更有效的途径。



当然，对于委任副主席，我们已经达成共识，应该保障地理区域多样性。但如果不修改有关此特殊规定的原则，如何才能正确实现这一目标？

当然，我们可以凭借委任官员的原则来达成这一结果。确实，我们在洛杉矶会议期间，决定将人数从三名增加至五名的过程中，依靠的正是这项规定。如果不考虑修改选举原则，而仅凭借此项规定，那么无法保证可以真正有能力委任五名代表各地区的副主席，因为根据我的理解，我们不具有现成可用的流程，用于确保针对各地区进行代表提名，而这正是经过修改的原则可以保证的，即有候选人可供选择。

因此，我们有所约束。

我在想，是否能将副主席任命问题与运作原则分开考量。我们也许可以设计出这样的解决方案，以确保在原则中实现地理和性别多样性的目标。但确保提名和委任副主席的实际流程是在开展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的准备工作中之前数月内单独完成的。

是否有什么解决方案可以帮助我们解决这些问题？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英国代表，感谢您为寻找前进方向所做的努力。

我有两点建议，仅供您参考。一是关于地区代表制和地区多样性的意义，我们同样有过激烈的争论。考虑到 ICANN 包含多个区域，并且各个区域成员的规模和数量都大不相同等因素，所以在短时间内，很难就地区代表制的明确定义达成一致。地区多样性则是一个



更感性且基于互相信任的“软”概念，我们认为我们可以达成一致，GAC 通过将高级职员人数从三名增加至五名亦达成一致。所以，要将二者区分清楚。

至于你提出的问题，关于能否在多大程度上或者怎样才能改变副主席人数以及将选举程序和运营原则分离，我可能无法确定，因为这是运营原则的一部分。不过，来自 ACIG 的 Michelle 可能会就如何从形式上分离有些看法。ACIG。她好像没有什么想法。

MICHELLE SCOTT-TUCKER:

当然，我很乐意试着说点意见。不过，我不确定我们能否在下次选举到来之前制定出一个解决方案。我可以编写一份流程文件来讨论这些问题，将它与运营原则分开来。我可以尝试去做。但是我不知道结果会怎样。

SCHNEIDER 主席:

谢谢。但实际上，这样的文件可能会在某些方面与运营原则相矛盾，这可能会使它变得不够切合实际。所以我怀疑我们是否能够脱离运营原则来进行。

我们将问题变得简单一些。如果我对反馈的理解正确的话，我觉得大家都同意我们应该在整体上对运营原则进行重新修订。但是这里可能还存在一个问题。我们可能不会立即就提出的可行变更方面达成一致。但是我们都一致认为迫切地需要改变副主席人数和选举程序。

所以，征求一下大家的意见，我们现在是要进入茶歇时间，还是继续进行讨论。我们需要做出决定。对不起。还有三位代表要发言。



首先是荷兰代表，接下来是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和伊朗代表。请发言。

荷兰代表：

好的。谢谢主席。

我想说的差不多就是刚才英国代表 Mark 所说的。我认为，如果我们不改变原则，我们会遇到相同的情况，假设我们要选举三位副主席，但局面却被某些另有所图或对我们推荐更多成员或副主席人选过程提出质疑的成员随意掌控。我们应该避免这种情况。

如果我们有一个特设的流程，如果想选举三位以上的副主席，这样会对 GAC 产生非常不好的影响。

所以就像之前 Mark 所提议的，我也极力推荐通过原则流程或特设流程来解决这个问题。否则，我们就会陷入相同的困境。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荷兰代表。请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发言。

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

谢谢主席。首先我要感谢西班牙代表以及工作组为推进此过程所做的全部工作。

大家可能还记得，非洲联盟委员会曾作为 GAC 成员，提议要認真考虑对 GAC 运营原则进行整体评审。我赞同之前同事的意见。我认为，不能零散地看待运营原则，重要的是要实际地認真考虑对所有原则进行评审，这样就能考虑到当前现实和 GAC 的成员多样性。



除此之外，我们完全支持确保我们组织成员的性别多样性或具有 GAC 领导。做到这一点很重要，我们之前在洛杉矶会议上已经就此达成了共识。法国代表刚才提到，我们其实已经在实施运营原则 21 的条款，这为我们增加副主席人数留有了余地。既然已经开始，我们也可以继续下去，但同时要开始整体评审运营原则的过程。谢谢。

SCHNEIDER 主席：

感谢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有请伊朗代表。

伊朗代表：

谢谢主席。大家下午好。

在此次会议和洛杉矶会议之前，在 GAC 的多次会议上都提到过副主席人数的问题。

在切实可行的范围内，我们尊重地区多样性。我们还要强调的就是性别平衡，如今所有组织都在强调这个问题。如果这个问题得不到重视，马上就会受到惩罚。所以，我们应该尊重性别平衡。现在，

我想谈一下，我们的工作重点有哪些？今年，我们要着力开展 IANA 转变工作。ICG、CWG、CCWG，全都在工作。他们在探讨、争辩、互相争论.....我们必须明确工作重点。

至少对于一个领域，比如 CWG，处理命名问题。会议结果可能会在 6 月份出来，应该能够传达给章程组织，传达给我们。到时我们必须作出回应。

所以，我们必须明确工作的重点。



修订运营原则可能是一项长期工作；无论目前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是否优先，如果我们要从中提取一个要素，那一定是副主席制度。副主席制度应该有一些原则。目前，我们并没有重视这一原则。我们有六个职位。其中三个在欧洲，另外三个在其他区域。

通常情况下，只要在这个地区选举出了一个主席，就不应该再选举任何副主席。副主席必须从其他地区选举。除非提出此种豁免无效。

如果主席和副主席来自同一地区，就会出现大家提到的问题。地区之间没有相似性。有些地区包含多达 75 个国家/地区或成员，而有些地区只有 5 到 6 个。是否应平等对待这些地区？

这些都是我们应该处理的问题。或许我们不应该一心想着要修改或修订运营原则，而是要着手解决副主席制度问题，看看我们是否能够在副主席制度中实施地区多样性和性别平衡，并探讨所需的副主席人数。顺便说一下，副主席的人选应不论性别公平对待。可以是男士，也可以是女士。

主席先生，您必须要谈一下工作重点了。看看工作重点有哪些？然后必须明确，我们之前在洛杉矶会议上达成共识的现行副主席制度，是否给我们现阶段的工作带来了任何困难；我们不能将问题留到下一年，不能让这个问题在我们处理了必须处理的最重要部分后再次出现。这是一个难题，我们必须要在这次会议上解决它。

必须要在本次会议上阐明清楚。我们需要讨论地区问题，讨论地区规模问题，还需要讨论成员资格问题，讨论该怎样做。不过，我们先要确立工作重点。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伊朗代表。

大家还有什么观点和意见吗？

好像都没有。

谢谢欧盟委员会代表。

还有两件事是我们可以探讨的。对于副主席人数的正式修改不同于选举程序。我们可能不同意正式修改副主席人数，如果我们想避免出现有人因为航班遇到飓风而晚点，或者生病等等而无法参加投票的情况，如果我们想摆脱实施的选举程序的这些缺点，因为是首次实施这些程序，这可能也是需要考虑的问题；不能将这个问题与整体方法割裂开来，就修订运营原则的一系列工作而言，这其实才是当务之急。以上仅供参考。

没有必要将副主席人数和选举程序这两项捆绑在一起，我们可以分别讨论其必要性，分别发表观点。这就是我想说的一点。

欧盟委员会代表。谢谢。

欧盟委员会代表：

非常感谢。

很抱歉又回到这个话题，我只是想澄清伊朗代表的一些发言。



我对运营原则的理解是，只有副主席才尽可能代表 GAC 成员所在的地理区域。而不是副主席和主席。副主席与主席相比，在声誉要求和能力方面都有截然不同的区别。

很抱歉又回到这一点上来，但我觉得这很有必要。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欧盟委员会代表。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关于 ICANN 区域，我们有一位来自欧盟的主席，一位同样来自欧盟的副主席，其他副主席则来自其他地区。

德国代表。谢谢。请讲。

德国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谈谈我的见解。我认为我们寻求副主席人选的地域平衡与性别平衡的一般原则，不一定要与选举原则一致。如果开始执行选举程序，我们就交由全体成员来决定。从我们的角度看，即使我们在副主席的选举中保持性别平衡和地区平衡，最终在计票阶段，也不一定会平衡。

我们应该意识到这里面可能是存在矛盾的。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德国代表。还有两位代表希望发言。

有请科威特代表和中国代表。



科威特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我是科威特的代表 Qusai Al-Shatti。

首先，当我们谈到地区平衡，从整体平衡角度来讲，不一定由数量来决定。GAC 副主席或主席的任职也可以在地区间轮换。所以，或许当前的任职无法体现所有地区，但最终，无论是过去或将来，主席或副主席的任职都可能出现地区间的轮换。这是一种可以接受的做法。

当我们谈到地区平衡问题时，我们应关注这一点，它是包含在副主席和主席的选举进程、选举期间或留任过程中的。

SCHNEIDER 主席:

谢谢。

中国代表。

中国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我认为所有成员的意见是一致的，那就是赞同进一步推进 GAC 委员会副主席人选的地域平衡。现在的问题是，原则中规定的选举程序不能保证这样的平衡。所以，也许我们可以着重讨论一下程序，我们该怎样改变这种程序来确保这些职位的地域平衡。

我们也可以参考其他组织在这方面的一些做法。为了达到人选地域平衡的目的，他们可能会将副主席职位分配给不同地区。各个地区选举出本地区的副主席，这样就可以确保副主席在各地区的平衡。



谢谢。这只是进一步的想法。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中国代表提出的意见。

我们已经占用了 30 分钟的茶歇时间。现在该做个总结了。

星期四我们还有机会继续讨论这个话题。

大家认为是否有必要在周四前就解决方法达成一致，还是先将讨论内容记录下来，然后在周四再继续讨论？

Michelle，你有什么想法？

MICHELLE SCOTT-TUCKER：

是星期三，不是星期四吧？

SCHNEIDER 主席：

对不起，是星期三早上，对吗？是的，我们还有一场会议。好的。我们在周四前还有一场会议。谢谢你更正了我的错误。

期待星期三上午继续我们的全体讨论。当然，在这之前，各位都可以自由随意地聊天，思考和讨论这一问题。西班牙代表有话要说。

西班牙代表：

谢谢。



我只想引发大家思考一下。在周三的会议上，我们应该考虑是否要在支持整体评审 GAC 运营原则的立场上作出妥协，我们都认为那是必要的，但我们需要做一些事来着手。如果我们同意这样做，在地区平衡这个问题上似乎未考虑到适宜性和紧迫性。

所以，这几天大家可以思考一下，是否能在支持审查副主席问题上妥协，想想不支持这一修正案的后果。

这意味着在都柏林，我们需要选举三个人。不能再多。如果这三个人来自不同的地区，就像伊朗代表说的那样，就不需要再添加两个名额了，因为在领导团队中已经做到足够的地区平衡了。

不过，我觉得再添加两个人对领导团队是有好处的，因为有很多的工作要做，那样可以分担重任。所以为 GAC 着想，我认为应该扩大团队。

我们可以为扩大领导团队协商制定高层次的原则。确实，在这 60 天里，我们必须得解决如何协调投票选举制度。就像德国代表提到的，实现地区平衡。这是一项真正的挑战，我们需要更多的时间来制定出实施细节。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谢谢你的总结，你启发了我们在接下来的两天时间里继续思考。

现在进入茶歇时间，会议将于四点十分准时继续。

谢谢。



[茶歇]

SCHNEIDER 主席：

现在已经 16:12 分。请各位就坐，带好您的随身物品，请尽快就坐。我们要继续讨论。谢谢。

好的。谢谢。请站着的各位尽快就坐。



我们将要开始下一项议程。这又是一个非常有趣而又充满挑战的议题，到目前为止，它在相当一段时间里让我们忙个不停。这就是通用顶级域名的安全保护问题。

我们这里有两个领导者，就是美国代表和欧盟委员会代表。

同样还有很多来自社群的有关各方代表列席今天的会议，他们也渴望听到我们的讨论。实际上，我们已经在领导团队内部讨论过这个问题，在书面声明中表达过明确观点的相关方，比如：ALAC、注册局利益相关方团体和商业选区，他们的代表每人都会有一分钟的时间来表明态度，因为 GAC 全体成员可能都希望了解其他组织对这个问题有何看法。所以，如果 GAC 成员不反对，我建议在本次会议期间，更确切地说，是在会议一开始，给这些利益相关方代表三分钟时间来陈述。

大家都知道，之前在洛杉矶会议上，我们曾在一个文本中表达了各自的观点，但那时，GAC 对于我们已实施或未实施的建议并不完全满意。之后我们拟定了一份更加详细的草稿，虽然没能在洛杉矶会议上最终敲定，但我们的确是在会后确定了下来。好像是在 11 月或 12 月的某天。其中包含了 GAC 特别关心的五点。

今年 1 月 13 日，我们邀请了 NGPA 参与电话会议，讨论这个问题。后来，我们收到了董事会关于会议内容反馈的信件。

这是关于此问题讨论的一点历史。在美国代表和欧盟委员会代表发言之前，先有请 ALAC 的 Alan Greenberg、代表注册局利益相关方团体的 Mason Cole 和代表商业选区的 Ron Andruff 依次快速陈述他们的观点。谢谢。



ALAN GREENBERG:

非常感谢大会邀请我们发言，我很珍惜这次机会。

如各位所知，在第 52 届 ICANN 大会上，ALAC 请求制止 8 个顶级域名的第一类、第一条保护措施的进一步发展。新通用顶级域名流程委员会还没有正式回应。我知道，他们会在周四召开一个内容更广泛的会议来讨论。

目前为止，已经签署了三分之二的合约。这比之前已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不过提供的选择的确很有限。

我们相信，唯一的前进道路（或许其他人有更好的建议）就是建立一个社群，这里面包括 ALAC、GAC、企业和对顶级域名感兴趣的任何人，通过这个社群逐一检查顶级域名，尽量确保每个注册局都解决了社群所担心的问题。

虽然这项工作很乏味，但考虑到已经签订了很多合约，这是我们前进的唯一道路。解决这些问题的法律途径真的非常少。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你的这个建议。

Mason Cole，你在哪里就坐？我在这。好的，有请来自注册局利益相关方团体的 Mason Cole 发言。



MASON COLE:

非常感谢主席先生。我是 Mason Cole。我要声明一下，我不是以 GNSO 与 GAC 的联络员的身份，而是作为注册局利益相关方团体的最后一位代表发言。

去年 11 月 7 日,我们给 ICANN 委员会写了一封信，大致说了一下我们的想法和顾虑。下面我就读一下其中几段内容。虽然注册局认可并感谢 GAC 和 ALAC 对保护措施持续关注，但我们必须意识到，新通用顶级域名的政策制定工作在很早前就已结束了，许多受到影响的通用顶级域名也都履行了他们与 ICANN 之间达成的协定。如果在政策已经最终确立下来的情况下，在缔约和委派期间冻结了一部分申请，但其他申请却能够继续，这样可能会导致注册局运营商的差别性对待，这不仅表面上就是不公平的，同时也违反了 ICANN 章程，由此也会使不同 ICANN 注册局协议间产生矛盾。

所以，如果政策在注册局协议内容所涵盖的问题范畴内，ALAC 或其他组织就可以将特定的标准应用于所有通用顶级域名，包括一部分通用顶级域名。这就是所谓的尖桩篱栅中的一致政策，遍及整个 GNSO 政策制定流程工作。如果需要的话，注册局将愿意在政策制定流程方面进行合作。

谢谢主席先生。

SCHNEIDER 主席:

谢谢 Mason。谢谢你提醒我们这不是一项远期的规划。这实际上是看见在座各位时一种自然而然的反应。谢谢你表明这一点。

商业选区的 Ron Andruff，有请你接着进行一分钟的发言。



RON ANDRUFF:

谢谢主席先生。

我是商业选区的 Ron Andruff，不过今天却是作为一个互联网个人用户在此发言。

在我看来，我们必须认识到，将近 1400 个顶级域名正在通过申请程序，目前已有约 1000 个以某种形式通过了申请。从发展和执行的角度来看，新通用顶级域名程序的运行情况和预期一样。但我们依然需要真正的落实工作，兑现对公共利益的承诺。

作为个人用户，我期望我可以受到一些基本的保护，在使用 .HEALTH、.INSURANCE、.CREDIT CARD 等域名时，利益不会受到损害。几乎全球各个国家或地区都对这些部分加以监管，因为这些字符串能够激起大家的信任。所以，我们作为一个社群，应该确保用户利益不受损害，这很重要。

我们现在有机会采用成熟的方法，以适当的保护措施完成通用顶级域名的推出，而不是将我们辛苦建立起来的 ICANN 机构和多利益相关方模式置于风险之中。

根据 ALAC 同事的记录，之前的北京会议公报内容就很明确。这份公报明确指示 ICANN：“直到 NGPC 提出建议，才可以新通用顶级域名程序中继续这些字符串的申请过程”。

但遗憾的是，45 个正在审议的字符串中已有将近 28 个签订了合约。这是我们无法忍受的，应该立即制止。

我们需要的是 GAC 的决心，需要它能够以适当的方式及时纠正这样的监管过失。我相信商业选区、一般会员和 ICANN 社群中的多数成员都不会再无动于衷，我们会关注有关行动，对真正有益的公共利



益承诺的确立和实施产生影响的行动，这些承诺应该与第 46 届北京 ICANN 会议公报的精神相一致。

SCHNEIDER 主席： 对不起，您能否最后再用一句话做个总结，然后我们再来总结一下。请试着做一个很简短的陈述。谢谢。

RON ANDRUFF： 谢谢主席先生。事实上，我只剩一句话要说。我希望我们能暂停与正在审议的字符串有关的所有活动，这样我们就可以通过在新加坡成立工作小组来制定保护措施。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听了 GAC 之外的其他 ICANN 社群成员分享的这些观点，我想请美国代表和欧盟代表，围绕我们目前的真实处境和我们及其他人最需要搞清楚的问题来简单说说自己的看法。

那么，谁想先谈谈？

[笑声]

好的。有请美国代表 Suzanne

美国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也要感谢欧盟委员会的同事让我先发表看法。非常感谢。



不得不说，自 GAC 北京公报以来，我们一直都在对此进行监视，而且，我也相信美国的立场相当坚定，绝对与在场各位同仁的观点高度一致。在我看来，GAC 一直以来都在竭力向外界传达它对缓解潜在消费者伤害和消费者滥用方面的关切。所以，我认为，大家的思路是相通的，在 GAC 向 NGPC 的提议上的思路也相当一致。

而且，我认为 GAC 与 NGPC 交换意见还是很有意义的，借机双方可以提出对 GAC 建议的理解，以及对如何妥善落实该建议的看法。我还记得在德班召开会议时，NGPC 带着大约有两页半纸的问题回来和 GAC 讨论，当时我们还不能够回答这些问题。现在，我就按照自己印象中的事件次序即兴谈谈自己的看法。

在我们抵达布宜诺斯艾利斯时，摆在我们面前的是 NGPC 实施方案，整个 2014 年的三场会议都在讨论这个方案，我们在开始缩小 GAC 建议所提倡的内容和 NGPC 如何决定继续实施间存在的分歧。

坦白说，我确实觉得这是最佳时机，因为对于已采取的方法，我们并没有太多分歧。美国代表和欧盟委员会的同仁以及在座的各位可能表达出了自己对 GAC 有关确认和审查证书这方面建议的沮丧，这个词听起来可能太过刺耳，但它可能准确地表达了这种心情，我觉得这并不让人感觉意外。而且，当董事会说，申请人要在全全球范围内执行该建议非常困难时，这种心情会更强烈。在我们看来，大部分申请人还是相当有责任感的，他们做这些完全是出于自愿。我随便就可以想到一个例子。通常，我们都避免谈论单个字符串，但我却对银行 FTLD 申请人印象非常深刻，他们全身心投入对证书的确认和验证上来，最近还宣布雇佣了我们大部分人都很熟悉的公司 Symantec，帮助他们完成这件事。



现在正是我们身体力行的恰当时机。我们知道，目前已有一大部分申请人自愿从事证书确认与审查工作。但我们希望所有申请人都能这样做。然而，我们发现，如果同意停止这个流程，我们很容易受到影响，可能会引起不公。我们非常担心事态发展到一半时，出现不公平现象，其中一些申请人已进入谈判，并且完成了合同谈判，他们中的多数人都要受到公共利益承诺和义务的约束，而另一部分的申请人则因为所处的时机不同，在通过新通用顶级域名处理流程时，会发现自己被划分到另一边。

我们对此极为敏感，也担心会产生不良后果。

这里应该还有其他一些完善措施。在 GAC 与 NGPC 交流时，我们还标出了其他一些问题，这些问题仍悬而未决，其中一个就是“公益承诺争议解决流程”，简称 PICDRP。“pick-drip”听起来别扭，所以还是叫“PICDRP”吧。既然这个流程还没有最终定下来，那么 ICANN 还是有机会的。我们觉得，这里还有一些解决问题的机会，ICANN 还能更充分地根据 GAC 的建议，更全面地考虑这些问题。事实上，我们打算挑个时机建议他们考虑加快 PICDRP，如果不在这个特定的议程中提出，就会在稍后提出建议。目前，我们对 PICDRP 的理解与它呈现给我们的感觉一样，就是太复杂，但这并未打消我们想要在近期利用一种快捷工具来缓解这些问题的念头；只有这样才能解决发现的所有问题。所以，这仍是未来工作的主题。

而且，NGPC 和 GAC 可能还需要继续协商他们对 GAC 有关第二类新通用顶级域名建议的不同理解，这样才能既保证透明，又避免歧视。

如果不积极履行不歧视义务，在感觉受到歧视性政策的伤害时，注



册人可能就无法站在合理的立场上寻求补救措施。这种疏忽失察应该很容易纠正。

我还有很多话要说，但时间关系，我可能要就此打住，来听听看欧盟委员会同仁的看法。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美国代表的精彩概述。有请欧盟委员会代表发言。谢谢。

欧盟委员会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

我们对美国代表的很多意见都很赞同。我们特别关心在很多场合都提到的 GAC 建议的处理和运用问题。美国代表已就重要安全措施应用发表了看法。大家似乎并没有充分、正确、透彻或全面地考虑这个问题，这不仅是欧盟委员会关心的问题，也是整个 GAC 在洛杉矶公报中明确的问题。在 GAC 公报中，着重强调了安全保障因素。这不仅是公共利益的一个尤为重要的因素，也是真正落实公共政策的一个方面。

在这里，我们先谈谈受管制的行业。事实上，ICANN、政府乃至整个世界都非常关心消费者安全，希望确保消费者能够信赖他们在互联网上获取的信息。互联网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在欧洲，我们确实需要改善和加强经济发展并进一步实现增长，而 ICT 和互联网就是一种发展动力。我们希望确保能够有条不紊地发展经济，同时还能产生对互联网的信任与热情。不希望它产生灾难



性后果，比如医生实际上并不是医生，药剂师其实并不是药剂师等等。

因此，出于以上种种原因（之前的发言人已确认了其中大部分原因，尤其是美国代表），我们确实非常关心这些话题，并对之前确认的安全措施进行了审核。特别是缺乏对那些受管制的通用顶级域名字符串注册人证书的确认与审查，我们对此尤为重视。

现在，存在的一个争论就是，有些合同已经签署。所以，就不可能再有公平可言。如果我们运用了新的公共利益，实际上并不是新的，但如果我们就公共利益方面对新的申请人施加更明确、更泾渭分明的义务，会怎样呢。然而，过去虽不完美，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还要继续错下去。解决过去问题的办法有很多种。修订合同，重新审核。我期望那些字符串的持有者能够致力于确保他们不仅赢得个别地区消费者的信任，还能赢得全世界使用其字符串的消费者的信任。

因此，对这个问题进行彻底审核和评估是非常有必要的。ICANN 一直以来都致力于维护公共利益。这体现在企业章程中。显然，这是一个非盈利组织，以维护公共利益为己任。维护公共利益就是其明确的目标。我们希望确保公共利益得到维护，这不仅通过一小部分通用顶级域名来实现，还要通过所有通用顶级域名来实现，不仅使在座各位能够受益，还使整个社会都能受益。



我不想再多作说明。我想各位在发给 ICANN 董事会主席的信件中已做过清晰陈述了。对此，公报中也反映过多次，GAC 的立场应该已经相当明确了。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欧盟代表。关于这个问题，我想听听其他代表的观点和反馈。有请英国代表。

英国代表：

谢谢主席。感谢诸位发表自己的观点，并作了很详细的陈述，这也让我们感觉更加沮丧，因为 ICANN 还未能找到正确的方法。

在我看来，那些已经授予的合同还有待修正。GAC 应通过与 NGPC 沟通，切实提高消费者利益。我还关心的是，将来在这些行业中，可能会有其他商业参与者借鉴现在申请人的经验，考虑进入顶级域名行业。

因此，解决这个问题非常重要。逐一查看这 40 多个申请，包括已经授予的合同，并对其进行适当的审查，这个想法非常不错。如有必要，各 GAC 代表可能要征求所在国家监管部门的意见，确保公共利益承诺的核实程序和其他方面尽可能健全且可执行，并确保 GAC 一直以来关注的高度受管制行业中的这些字符串、监管机构和独立监管机构之间能够建立适当的联系。

希望我说的内容能对大家有所帮助。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美国代表。接下来，依次有请荷兰代表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发言。

荷兰代表： 好的。谢谢主席。

我想说一下有关通用顶级域名授权过程的一个问题。作为监管人员，在安装采用特殊顶级域名的网站时，可以通过仪表盘之类的工具来确定这些域名的 WHOIS 是否正确，是否存在恶意软件。该顶级域名下是否存在黑名单，比方说网站？

我的意思是，如果设置了报告功能，或者设置了网站黑名单，那么监管机构、政府部门、消费者组织就可以真正了解某个顶级域名是否安全，消费者是否真正受到应有的保护。

因此，我极为赞成这种做法，很想介绍这种修复和自我修复机制。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荷兰代表的建议。有请印度尼西亚代表。

印度尼西亚代表： 谢谢 Tom！首先，我想提醒各位，去年三月，在新加坡的同一会议室，直到深夜，我们还在讨论“.spa”。因为我们的讨论延续到深夜 11 点，所以主席女士不得不请大家吃晚餐。我也因此忍饥挨饿。



今天，我想重申一下通用顶级域名的重要性。我想特别向大家强调通用顶级域名对小国的重要性。如果引入新域名，大家或多或少都需要对这个新域名进行一番了解。有时我们做不到跟进所有提案，因为没有足够的资源。

第二，如果顶级域名之后的二级域名使用了与某些国家或地区在地理上有关的词汇，或者对某些国家或地区敏感的词汇，那么还需要关注二级域名的使用。

现在，正因为这一点，我们才想要了解 ICANN 董事会在引进特殊通用顶级域名前采纳 GAC 建议的程序步骤，特别是当通用顶级域名的二级域名使用与某些国家或地区相关的地理名称或对于某些国家或地区敏感的词汇时，会采取什么步骤。

另一个问题是，敏感词可能会随时间而变化。例如，2014 年，我们想添加顶级域名“.ISIS”，当时没人在意。如今，由于全球形势或地区形势的变化，这个域名就变得非常敏感，需要引起严重关注。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印度尼西亚代表。接下来，有请德国代表。

德国代表：

谢谢主席。我也赞同工作组主席、欧盟委员会代表以及美国代表的观点。此外，我想补充一点，我认为这非常重要。我们确实需要在注册前对照高度管制的通用顶级域名检查二级域名申请的凭证，而不是等到二级域名注册和实施之后才进行检查。对于组织和企业来



说，由于这种注册方式的冲突，获得特殊二级域名可能有点困难，而且资源成本也比较高。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德国代表。接下来，有请西班牙代表。

西班牙代表：

谢谢 Thomas。就目前我所听到的，我认为 GAC 并未放弃我们建议董事会采取的安全措施。

那么，下一步，我们该怎么做？是坚持让 ICANN 按照我们的建议采纳这些安全措施，还是像英国代表说的那样，将这些安全措施添加到我们已签署的合同中去？还是说，我们针对这次改变已经做的够多了，显然，董事会会不会改变主意，不愿意接受我们提出的建议？

所以，我们必须对此做出决定，通过我们的公报传达确切的信息。

我想，在某些方面，肯定还要和董事会开展对话。例如，他们要求我们解释对于新通用顶级域名（类别 2）的建议。对于“无歧视”要求，他们要求我们说明哪些歧视是无法容忍的。此外还肯定会有安全要求方面的对话。存在一种改进或高效对抗恶意软件的框架。目前，已经提出了五个问题。一些国家或地区的代表已经提交了他们的意见。或许，我们可以讨论下，剩下的国家或地区的代表是否支持这些意见，或许还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代表要提出更多意见，对流程进行补充。我想，这是我们可以与董事会合作的其中一个方面。



关于 PIC DRP，董事会已经做了回复。但是，我还是希望能够获得这方面的更多详细说明。因为我记得在和 UPC 举行的那次电话会议中，他们告诉我们，并非所有投诉都可由 ICNAA 的投诉处理组进行处理。他们在收到投诉后，觉得处理相关投诉并不在自己职责范围内，因此他们建议投诉人向 PIC DRP 求助。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们曾提到这样一个例子，投诉人说某个顶级域名中网站的内容不太恰当。然而，在他们给出的答复中，并没有真正区分 ICANN 投诉处理组和 PIC DRP 的职责范围之分。而且，了解所采取的安全措施非常重要。简而言之，我们希望 GAC 能够坚持主张或表明态度。是否接受我们的建议？如果接受的话，那么哪些领域还未采纳该建议，哪些领域还需要我们继续努力，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西班牙代表。看起来，大家似乎对这个问题不太满意。问题是，下一步该如何做？有一点需要澄清 - 因为我们还不太清楚董事会会在多大程度上接受或拒绝该建议？就像西班牙代表所说的，这可能需要 ICANN 来澄清。

接下来，有请澳大利亚代表。谢谢。

然后是葡萄牙代表。

澳大利亚代表：

谢谢主席。谢谢 GAC 的同事以及之前发过言的其他代表。

Thomas，你把我要说的话都说了。我觉得，这其中牵扯面很广，不光是 GAC，还涉及社群的其他部分，这仍是一个还没有解决的公共政策问题。



我同意美国同事和其他代表的发言，我们现在就要开始解决这些问题，但情况比较复杂，不是签署几个协议就可以做到的。但是我不确定，这是否在某种方式上起阻碍作用。我借用欧盟会员会同事的观点 - 可能需要去除一些选择。如果我对 GNSO 同事的意思没有理解错的话，他是建议采纳这些选择中的至少一项，以便在协议中添加新的内容，或者为已签署合同的注册中心运营商赋予新义务，即 PDP 流程。当然，这很费时，而且结果也不确定。

或许，还有其他办法。ICANN 规章允许 GAC 专门建议新政策制定流程或修订现有政策。这让我想到，可能还有其他办法。例如，我知道 ICANN 签署了一些注册中心协议，其中包含一些规定，允许 ICANN 修订现行合同，包括单方面进行修订，这是非常有争议的，但是确实存在这样的规定。

可能还有其他方面我不了解。情况有些复杂。

所以，我希望 ICANN 提供所有这些选择的清单。如果 GAC 和社群中的其他成员真要深究悬而未决的潜在公共政策问题，我们该怎么做？这有怎样的利与弊？大多数人都不希望被不公平对待。大多数人希望了解如何以可回溯的方式处理不甚明确或不太透明的事情。因此，在我看来，至少有必要了解目前的选择都有哪些、这些选择的时间范围是什么，以及这些选择具有什么样的意义，这样我们才能做出更明智的决定。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 Peter 提的建议。接下来，有请葡萄牙代表。



葡萄牙代表：

不好意思，麦克风有点远。谢谢。

可以了。非常感谢。

我认为葡萄牙支持西班牙代表提出的那两种选择。

因为一方面，我们需要更详细地说明这个问题。另一方面，只要 GAC 觉得形势不明朗，我们就应该坚持使用更好的安全措施。作为政府部门，我们的职责就是保护公共政策。当我的政府问我发生了什么情况、主要安全措施是什么，以及董事会对我们公报的回应是什么时候，我只能说，我不太清楚，这是我的错。很难让他们明白我们目前的处境。

因此，我觉得，我们应该继续与董事会合作，但是，应当同时处理这两个选择。

所以，需要更详细的说明，需要继续坚持使用安全措施。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

有请瑞士代表。

瑞士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

我认为，我们还要考虑其他社群的意见。我们同样面对这样的问题。



记得上周，我们看到了一封来自世界银行协会的信。对于 ICANN 处理银行业的方式，他们感到非常生气。信中写到，他们希望实施一些安全措施，因为这是管制性行业。

所以，我觉得，要加强我们在安全措施方面的地位，还需要和其他社群结成联盟。还有商务领域的社群也表示了不满。所以，对此我们也应该多加考虑。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

有请欧盟委员会代表。

欧盟委员会代表：

抱歉。好的。再次发言，望海涵。我想代表欧盟委员会再说两句。我觉得问题的症结在于，借用澳大利亚代表的话就是，我们该如何进行修订。我们如何让一切步入正轨。

对此，我的问题是，我们在这期间该做什么？是继续接受授权，还是做些别的什么？这是问题所在。我还听有人提到“延期”这个词。我认为，要么我们不继续，或者，只要这个讨论还在进行，ICANN 就会继续授权。

所以，我建议，我们还是在公报中谈谈延期这件事吧，或者跟这相关的问题。我乐于听到如何制定公报的建议。但是，我依然担心公平问题。我认为，我们对此的回答应该是，ICANN 有可能修订已签署的合同，这样会给非 PIC 或 PIC 带来重大风险。彻底改变这种局



面非常有帮助。在此期间，我会想建议大家请求董事会不要继续这些工作。

这并不意味着会给目前的通用顶级域名项目带来灾难性后果。这只局限于少数特殊的字符串，事实上，在北京讨论类别 1 时，已经确定了这些字符串。因此，仅限于这些字符串。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感谢欧盟委员会代表。

我还是想提醒一下，ALAC 的代表提出了一些提案，看看大家是否可以达成协议。

我们最多还剩下 15 分钟，看看能否讨论出结果，做出决定。大家有什么想法？我们收到了几个提案。一个是问 ICANN 在多大程度上接受我们的建议。另一个是问 ICANN 为弥补 GAC 发现的缺陷提出了哪些可供选择的方案。

也有人建议延期。我们需要就此达成共识，以便能够发表正式公报。

欢迎大家对各个提案发表意见。

谢谢。

澳大利亚代表请发言。



澳大利亚代表： 谢谢主席。我还没有完整的解决方案，仅仅有一些基本的想法。我认为，有几个解决方案选择确实不错。不要认为它们是互相排斥的。我可以举几个例子。

在听取其他同事意见方面，我们应当认真对待，尝试了解我们各自的立场，对各种选择提出一些建议，回顾已经签署的协议，了解协议中所实施的保障措施是否也可能对未来的决策有帮助。我不太清楚延期。但这是另一个选择。可能是个选择，也可能不是。至少这些选择并不相互排斥。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澳大利亚代表。

还有其他意见吗？瑞士代表请发言，接下来是伊朗代表。

瑞士代表： 谢谢主席。

SCHNEIDER 主席： 还有英国代表。

瑞士代表： 我非常同意澳大利亚代表的发言。首先我想提醒大家，我们坚持在上次会议中所提出的建议，我想再提三个选择，作为解决方案的一部分。第一，董事会是否会实际说明是否采纳我们的建议，如果不采纳，能否说明他们不愿意采纳哪些方面。第二，我想知道：董事会认为哪些选择可以真正实现我们建议的目标。第三，是否考虑将延期作为一种选择，由 GAC 向董事会提出。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

接下来请伊朗代表发言。

伊朗代表：

谢谢主席。前面几位代表的发言正是我想说的。我大致认同这个流程。问题是，我们必须将所有这些选择都正式记录在案，然后回过头讨论将采用哪些选择。我认为在这个问题上大家并无分歧。不存在任何问题。唯一要做的就是将这些选择正式记录在案。

我认为，由欧盟代表提出的一点意见也应当予以考虑，即在对这些选择做出决策之前，我们目前该做些什么。是提出另一个目前采取的措施，还是决定延期。

我们应该将某些内容正式记录在案，留待下次会议讨论。

谢谢。等下次会议再议。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在请英国代表发言之前，我还想说一点，在将这三个选择正式记录在案方面已达成一定的共识，我们会推进这一过程。

英国代表一直在看着我。那么，请英国代表发言，也许还有其他人想对刚刚提出的提案发表意见。谢谢。



英国代表：

谢谢主席。我就接着你的总结往下说。我不确定是否需要延期，如果需要，可能会对业务进展产生严重的影响。因此，我们对此要非常小心，要三思而行。

但我支持其他选择。当然，如果对这些选择进行详细评审，包括现有合同以及正在申请而尚未签署的潜在合同，就可以了解某些申请方如何成功地贯彻 GAC 提案的精神和宗旨。实际上，这些方面的其他参与者提出了一些倡议，承诺在注册机构推出业务计划后认真执行。我认为，评审可以揭示一些很好的做法。比较性分析可能会揭示出在满足这些领域内公共利益方面的不足或严重缺失。

因此，需要进行评审。第二点，NGPC 认为 GAC 的提案比较难以理解，因此通过适当的语言对这些提案作出定义会非常有帮助。在本次会议期间，我们不会与 NGPC 会晤，对吧！如果在本次会议期间没有收录这方面的信息，那么我们当然可以在与全体董事会开会时进行补充。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确实，我们不会与 NGPC 会晤。就像您说的，我们与董事会有个会。

还有其他建议吗？有请美国代表。



美国代表：

谢谢主席。我没有别的新意见，只想就英国代表的发言补充几点。在与 GAC 董事会交流意见之前，我们应该对各个选择提出方案，并进行评审，我认为这非常有帮助并且具有建设性。

我也赞成欧盟委员会代表对澳大利亚提案中的评审和分析的归纳。

我和英国代表一样，对于延期还拿不定主意，有关提供内容的时间安排非常敏感，此外，我们还需要反映出已获得 NGPC 的回应。

NGPC 的回应说明了他们的理由。

当然，我们可以说：我们不同意您的理由。尽管如此，但他们已阐明自己的立场。他们告诉我们，他们不认为需要进行验证和确认。

我们并未完全被说服，因为我们发现有的申请人非常负责任，他们作出努力，验证和确认凭证。但是，此时此刻，GAC 提出了延期的概念，我们可以摆出各种理由，比如找到触发因素、其他各种不确定因素以及意想不到的后果。

不过我对此建议还是非常犹豫，因此我认为不该延期。因为我们的工作方向就是实现可预测性，按时提供可靠的指导。

因此，我们需要记住这一点。我希望正式表达自己的意见，表明不赞成延期，感谢主席给我这个机会。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美国代表。

有请伊朗代表发言。



伊朗代表： 谢谢主席。

就像英国代表和美国代表的意见，如果没有充分的理由，那么我们也许应该做出不延期的决定。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您的建议。

欧盟委员会代表。

欧盟委员会代表： 好的，很抱歉，我还有话要讲，我想，在座的各位已经有了清晰的想法。

GAC 的建议不容忽视。NGPC 对哪些合适，哪些不合适，以及哪些必要，哪些不必要有自己的评判。但这些都是高度管制的行业。我们不是在讨论所有新通用顶级域名的延期。而是在讨论停止签署有关高度管制领域内新通用顶级域名的合同，在这些领域，绝对有必要保证公众的利益和信心，以及确保消费者信任。就 ICANN 的战略目标和章程而言，这是应尽的义务。这也符合我们的利益。

也许“延期”这个词被误解了。

我们希望看到的是，ICANN 实施 GAC 的建议，确保在高度管制行业的适当领域中包含充足的 PIC。

这很重要。必须采取一些措施纠正过去的错误。这就是我们所讨论的。



现在，无论是对 PIC 进行有限延期，还是申请适当的 PIC，都必须用适当的措辞描述定义和措施。

我认为我们不要误解所建议的内容。所以，我把这个问题交给大家讨论，希望能找出解决方案，确定是否建立相应的工作组。但同时，我们的观点很明确，从刚才各位的发言也可以看出，我们不能像过去一样，继续盲目签署未考虑最低程度公众利益要求的合同。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欧盟委员会代表。

这样看来，我们已达成共识，应坚持我们的建议，GAC 对目前的状况并不满意。

我们达成一致意见，要求董事会说明他们接受和/或拒绝建议的程度；向董事会询问各种补救措施选项，以便解决我们和 GAC 认为不令人满意的方面。

对于是否发出足够强有力的信号，要求暂缓某些措施，我们还没有达成共识。这需要进一步讨论，但是我们现在已经没有时间了。

我再提出两件事情。首先，我建议截止周三，有时间并且愿意继续讨论的成员可以在美国代表和欧盟委员会代表的牵头下召开非正式会议，继续讨论，我建议由他们牵头。当然，欢迎任何其他人参加这个非正式的讨论，商定可以作为公报的文本。

另外，我还想请美国代表和欧盟委员会代表牵头开展起草工作，希望你们拿出一份草案，其中包含可纳入公报第一版或后续版本的两



个选择或版本。不一定非要拿出定稿的文本，但提交的文本应至少可以帮助我们在周三形成最终公报文本。如果可行，明天上午就可以讨论。让我们努力形成公报草案的第一版。

还有人要发言吗？

身份未知的发言人： 谢谢主席。我自愿加入这个小组。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

正像我所说的，我们鼓励每个人自由加入。

我们现在将停止这个问题的讨论，进入下一个问题：解释框架工作组报告。

感谢各位对这个话题的关注。但还没有结束。

会议议程中的下一项是 GAC 对解释框架工作组（简称为 FOIWG）的回应。

我们先有请挪威代表。您能为我们大家做个简单介绍吗？简单说说我们现在取得的进展，并就前进道路提出建议。

谢谢。

挪威代表： 好的。谢谢主席。



我还要感谢秘书处准备的简报，它为我们指明了正确的方向。

我只想快速回顾一下，截至目前，解释框架工作组内都发生了什么。

工作组提交了一份关于同意的临时报告，GAC 于 2012 年 1 月对这份报告做出了回应。另外，他们还提供了一份关于重要相关方的临时报告，GAC 于 2012 年 6 月 22 日做出了回应。

关于 2013 年 10 月有关撤销的临时报告，GAC 还没有对此做出最终回应。工作组的最终报告于 2014 年 10 月编写完成。

GAC 与 ccNSO 还于今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电话会议来讨论这个问题。以上只是一个简单回顾。

我对于 GAC 内部的讨论还有一些问题，GAC 对前两份临时报告发表了意见，并且它们已得到解决，但我认为 GAC 的某些意见仍然适用。我认为，负责该项工作的 GAC 联络员能够对该请求作出回应，至少对此发表意见。

另外，GAC 还没有对有关撤销的临时报告发表意见。我只想指出的是，该报告中关于是否使用再授权这一术语的一些方面。

此外，还有对大量不当行为和 IANA 有关撤销的决策制定自由度的解释。这

可能存在问题。同时还有对管理联系人所居住的国家或地区要求方面的意见，我觉得这可能也是与 GAC 的 ccTLD 原则相违背的。

基本上来看，GAC 应该很难按原样通过这份最终报告。ccNSO 或解释框架工作组会要求 GAC 通过这份报告，但我认为我们不会按原样



通过。有关 GAC 名单的意见和电话会议期间一些 GAC 成员的看法，都表示至少应修改这份报告，表明就 ccTLD 的管理授权和再授权而言，国家立法和协议具有权威性。他们在最终报告中对此发表了意见。但是，很多国家或地区都认为这份报告中的陈述不够明确。

我觉得，或许也可以完成一份修正案，表明在缺乏国家立法和协议来控制管理授权和再授权这些方面时，GAC ccTLD 原则和解释框架可以或应该指导 IANA 决策。

或许可以要求工作组做一些修改。我不确定这是否完全解决了 GAC 关注的所有问题。但我们应询问 GAC 对此的看法。当然，对 ccNSO 所采取的工作和计划表示欢迎，这也可以是一种选择。我们对报告本身表示欢迎，但重申我们的观点：国家立法等等具有绝对优先权。这就是我们可以继续推进的工作。我很想听听看其他 GAC 成员在这方面有何观点，

以及如何处理最后一份临时报告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这里有一份关于撤销的最终报告，但这份报告中存在一些有问题的地方。

这就是要讨论的一些问题。主席，我要讲的就这些，请进行进一步讨论。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感谢挪威代表对这个问题的介绍。我会按照您的邀请，让 GAC 的其他成员来发表他们对这份报告的观点，以及挪威代表作为负责人所述发展道路的想法。



下面开始发言。

有请英国代表、西班牙代表、印度尼西亚代表、美国代表、瑞士代表和法语国家或地区代表。还有澳大利亚代表、丹麦代表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我们暂停一下，看下是否全部提到。

好的。我们从英国代表开始。谢谢。

英国代表：

谢谢主席。要求有很多。我们应该言简意赅。

我基本上赞同挪威代表提到的方法。我参与了那场电话会议，从 ccNSO 那里强烈感受到他们愿意接纳我们的观点，重新阐明有关 GAC 原则首要地位的问题。

希望他们能够再接再厉。可能在周二早上与 ccNSO 召开会议时，我们就能看到一些修订。关于撤销（IANA 运营商实际上可以采取行动），他们或许可以进行审查，因为 GAC 在先前与工作组的接洽中其实并未关注这个问题。

所以，我们需要更清楚地了解在什么情况下，IANA 会认为它对以这种方式干预的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

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英国代表。

接下来有请西班牙代表。



西班牙代表： 目前，我只有一个问题。大家知道这份报告是否已被 ccNSO 理事会采用吗？

或者说还仍然是工作组的报告？

SCHNEIDER 主席： 好的。美国代表似乎知道答案。对吗？

美国代表： 谢谢主席。在最近举行的电话会议中我了解到，在洛杉矶会议期间，ccNSO 理事会的确临时采用了这份报告。我认为，他们的目的是在这个特定会议期间结束这一切。

他们急于让这个项目收尾。

SCHNEIDER 主席： 感谢您的解释。

我已做了记录。有请印度尼西亚代表。

印度尼西亚代表： 好的，谢谢。

主席先生，在印度尼西亚国内，我们实现了域名等方面的优先权。我们是与印度尼西亚政府和国内的多利益相关方共同确立的。我认为，每个国家或地区对于（音频不清晰）他们内部的域名等方面都有自己的一套方式。一些可能出于商业目的；而另一些则更倾向于服务公众等等。



目前，我们还不准备完全赞同这份工作组报告。到目前为止，我们仍密切关注我们的所作所为，关注政府和多利益相关方如何在国内分配顶级域名、二级域名等等。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印度尼西亚代表。接下来是美国代表。

美国代表：

谢谢主席。很高兴能够插话进来，与很多感兴趣的同仁交流意见。我将尽可能言简意赅。

挪威代表对历史进行了一些回顾。当然，ACIG 摘要非常有用。GAC 也对有关同意的章节提交了意见。我认为，我们的意见巩固了作为重要相关方的政府需要考虑的共享 GAC 方法。许多政府都制定了适用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必须要将它们考虑进来。

关于撤销章节，我们美国也像其他同仁表述的那样有着同样的犹豫。的确，这似乎向我们表明，ccNSO 以某种方式乐于担负 IANA 职能运营商职责，有点主观决策的意味。我觉得最近召开的电话会议为我们（至少是为 ccNSO）澄清了这个章节的实际应用情况，它们预计只会在非常有限、很罕见且范围很狭窄的情况下出现。所以说，召开电话会议非常有用。从某个成员那里获得一些后续指导同样也很有用。

我很赞同挪威代表所说的，这是一个相当好的解决方案，我们应该加以考虑。要让 GAC 就相互认可声明达成一致，这样我们就可以找到一种途径，让 GAC 和 ccNSO 既共同协作，但又自力更生地向前推



进工作。我们就可以考虑出现这样一种情况：ccNSO 理事会及其成员希望最后批准该文档并接受它。

而在 GAC 方面，我们不必让自己持有赞成或认可的立场，但应认识到 ccNSO 解释框架工作组几年来已做了相当大的努力，来重新检查 RFC1591 并以最新的方式诠释它。请不要忘了 1591 是什么时候发布的了。这已经过去很长时间了。我想，我们大家都会承认 ccNSO 实际上是选择对 1591 进行解释，让它与时俱进，而不是说提议对它进行修订。我们已经注意到了 GAC 所做的努力。我们感谢您关注于 RFC1591。就我们而言，我们将加强对 GAC 原则的支持。大家都知道，世上没有万全之策，在座各位所在国家或地区并不是都有明文的法律，也并不是都直接监督 ccTLD。因此，在我们希望自己的方法得到某种承认时，会有许多不同的模式，但我们基本上都有一种相互认可的制度。如果我的理解没错的话，挪威所说的就是一个很好的解决方案，我们可以在这次会议中考虑一下。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美国代表，接下来有请瑞士代表。

瑞士代表：

抱歉。谢谢主席。我将以法语发言。

身份未知的发言人：

我认为我们不应遵守这份报告，因为已发现了很多问题。我们感觉这不只是一种解释框架，而是采用这种解释框架来反对原则。我们不应忘记，就 ccTLD 和岌岌可危的 IANA 合同原则而言，这种解释可



追溯到有关国家主权的突尼斯声明。因此，我们再次对已存在的有关解释框架的原则表示质疑。从这一点来看，它是不可接受的。

其次，我想说一下，挪威代表的提议很受欢迎，很好地解决了问题。但我们不应采用不明确的方案。我们必须考虑立法上的缺陷。我强调这个问题是因为大部分国家或地区对 ccTLD 普遍都没有法律框架。

对于这些国家或地区，我们应帮忙解决此问题。我们应首先在报告中指出，并考虑到这里并不存在指定了原则的国家框架。并且，这些原则不应与国家立法相违背。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法语区联邦代表。接下来有请澳大利亚代表。

澳大利亚代表：

谢谢前面进行发言的各位。你们可能感到惊讶，因为我同意你们所讲的许多内容。澳大利亚代表也对支持此报告表示担忧，可能没有明说。但我同意美国代表所说的，FOI 工作组已做了大量有益工作。不幸的是，他们是以意见征询请求为出发点，而这份意见征询请求非常旧，编写时没有意识到政府的特殊或替代作用。所以，他们的阐述没有实现也不足为奇。

另外一件事情对我来说也很新鲜，最近才知道，GAC 原则还没有普遍适用。

GAC 原则 1.3 表示原则仅在相关 ccTLD 同意时才适用。



所以，可以说，这两件事作为现有政策框架，其实际结果相当于什么都没有发生，除非 ccTLD 同意 GAC 原则对其适用或赞成撤销，以及 IANA 认为它们表现不好。

该问题的潜在灰色区域在于这两个现有政策是否完全涵盖整个领域，存在灰色区域仅仅是由于没有政策表示政府具有发生 X（将积极避免出现此情况）的国家或地区立法或政策。

如果澳大利亚政府（实际上在该领域具有立法）向 IANA 运营商编写了关于撤销的立法，那么 IANA 将怎么做？他们会说，RFC 没有涵盖。并且，ccTLD 也没有表示原则适用。因此，我们什么也做不了。如果有国家或地区立法并且明确说明适用，那么我将采取什么行动？

我考虑的问题是灰色区域以及如何进行处理。我很欣赏挪威代表所提的建议，正如美国代表支持的那样，我们试着寻找一些公认的完美构想或随意见征询请求提出的任何文字，这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很有用。它会围绕 IANA 运营商在其计划范围外再做些什么提供一些框架。如果 IANA 运营商撤销我们不喜欢的 ccTLD，那么没有人会介意。我认为，意见征询请求会限制 IANA 运营商那样做。因此，我们没有必要完全将其抛弃。

但是，如果我们发现了涉及意见征询请求原则且认可这一做法的构想，那么会以适当的形式让政府尽可能参与其中，我认为这就向前推进了一步。可能还有其他我们需要关注的方面，但需要精心构思。我觉得即便达成协议，前进的道路也不会一帆风顺。



SCHNEIDER 主席：

谢谢澳大利亚代表。还有许多代表要进行发言。截至目前，报告中存在的问题似乎已达成共识。我们现在必须尝试就如何制定反映问题以及不被 GAC 看好的报告方面的规章达成协议。

接下来有请丹麦代表，然后是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

丹麦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

我认为澳大利亚代表就我们规则较旧的观点很正确。那些规则是在前些年制定的。并不适合现在。是否以至少某些国家或地区所希望的方式进行解释是要与 GNSO 进行讨论的问题。正如我所了解到的，工作组没有授权提议或修改基本规则。我们看到需要更改基本规则是由于它们仍对 IANA 职能适用，不管我们如何尝试对其进行解释。我认为解释是有帮助的。我们还没有准备好支持它们。还不准备承认它们。我们不能被其左右。如果对规则进行了更改，那么会清楚地认识到仅国家或地区立法适用。我们必须承认，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危害到网络或安全问题等，那么需要撤销，但首先必须遵循国家宪法。如果 GNSO 有变化，那么我们将表示支持。如果没有，那么仅做记录，然后明确规定我们希望需要修改基本规则，当然，IANA 转变使其变得更加重要。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丹麦代表。请注意，星期二我们将与 ccNSO 召开会议，如果我没有搞错，是从 11:00 到 12:00，我们将有机会与他们就修改的方式和您提出的其他问题进行交流。

接下来依次是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荷兰代表和伊朗代表。



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 谢谢主席。非洲联盟委员会对解释框架报告表示欢迎，我们特别感谢 ccNSO 过去所做的一切。

我们也意识到，他们急于结束此工作。但是，我和同事意见一致。我们非常犹豫是否支持报告，与法语区联邦的同事意见一致，报告必须承认政府扮演重要角色并且无论在国家或地区范围内是否存在立法，他们都是重大利益相关方。我们是撤销的重大利益相关方，因此需要考虑周全。

我们同意挪威代表关于向前推进的提议，期待在星期二与 ccNSO 进一步讨论。谢谢。

SCHNEIDER 主席： 感谢非洲联盟委员会代表。有请荷兰代表。

荷兰代表。 好的。谢谢主席。

关于这点已经谈了很多。我提两点建议。在另一社群中支持其他社群中解释 GAC 原则的文档基本上不可行。因为我们这是在让其他人对我们自己的原则进行了解释。因此，不是我们不想赞同。只是对此力所不能及。

第二点是，虽然我们不赞同，但是仍应按挪威代表所言，尽量改变措辞，让大家听起来更加舒服。

正如澳大利亚代表所说，IANA 职能部门多次提醒我们要始终遵守国家或地区法律、法院命令等。但是，重申一下，并不是形同虚设。



如果这一做法在某种程度上还反映在最终报告中，那么我们会更容易接受。我们可以尝试使用正面措辞，如美国代表所说，如赞成、欢迎等。谢谢。

SCHNEIDER 主席：

谢谢荷兰代表。接下来是伊朗代表。

伊朗代表：

谢谢主席先生。虽然我们没有发表评论，但是我们不赞同对任何内容的解释。因为解释是实体的观点。所以我不赞同解释。这是第一个问题。第二个问题：支持是语气很强的词。比核准语气更强。因此，我们应尽量避免使用。作为评论的介绍性部分，我们可以做的是记录报告并提及我们的观点。我们的观点涉及哪些？四个方面。政府的权利、国家或地区立法、RFC1591、GAC 原则以及进入灰色区域。

至少我们应该，对不起。我们应避免参考 RFC1591。避免参考 RFC1591 中提到的关于 ccTLD 授权和重新授权的条款。GAC 应确认或承认政府关于 ccTLD 管理的主权，参考国家或地区立法（如果存在）。在我们必须参考 GAC 原则的领域，如果您遇到困难，我们必须设法解决。已通过电子邮件与同事就此问题广泛交换意见，并且提及所有其他事情。补充一下，在一定程度上，该问题还可参考 2014 年在釜山召开的 ITU 全权代表大会的 102 号决议。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伊朗代表。英国代表。



英国代表： 好的。抱歉，主席。再讲非常简短的两点。我认为，此处用解释作为该报告的标题非常不合适。我们必须注意到，该工作组的重要目标是更新原则并使其更加明确。它与作为重大利益相关方的政府的利益密切相关。所以，我们必须充分考虑到该文档的重要性。

第二点涉及到撤销，并未包含在 GAC 原则中。所以我们进入另一领域。它增加了复杂性。但撤销未包含在原则中。所以我们应该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英国代表。

挪威代表已提供一些思路，我们也听到了一些对挪威代表建议的支持表述。因此，可以请挪威代表制定有关对公报建议的文本吗？这将是与 ccNSO 会晤之前与 GAC 共享的第一版草案。好，挪威代表。

挪威代表： 好的，主席。感谢各位发表评论。我们将继续该项工作。我认为，我们不应该请求修改报告，而是对报告持欢迎态度，或者不欢迎报告，表示对 GAC 原则的支持等就足够了。我们将与在此发表意见的其他代表进行讨论，尽量编写出优质的文本，然后查看公众是否接受。我们将试着那样做。谢谢。

SCHNEIDER 主席： 非常感谢。还有人要发言吗？还有问题吗？还有评论吗？关于此问题？我没看到有人举手。



今天的议程到此结束，另外，6:15 到 7:00 还有与 ALAC 的会谈，实际上是与 ALAC 的部分代表（包括主席）以及少部分对此感兴趣的 GAC 代表。

因此，有兴趣的可以留下来参加。当然，稍后会通知有其他任务的人员有关接下来的讨论事项。会议将于 6:15 在 GAC 房间内举行。留下来参会的人员可以休息一会儿，其他人员今晚自由活动，当然，还希望大家继续考虑如何就我们还未达成共识的前三个议题取得共识。非常感谢。

HENRI KASSEN:

我是 Henri Kassen。我看错了时间表，所以来晚了。我来自纳米比亚。我们将于 6:00 在 Morrison 房间与欧洲联盟代表召开主要针对非洲代表的磋商会议。非常感谢。

[听力文稿结束]

